

证券代码：430264

证券简称：中舟环保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何金秀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何金秀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》 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5月23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推荐，拟提

名何金秀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。

何金秀，女，中国国籍，1962年6月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高中学历。1981年12月至2004年7月任湖北省林科院二级单位办公室副主任。2004年8月至2008年3月任武汉九峰森林动物园办公室副主任。2008年4月至2010年9月任中舟机械企管部副经理。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职工监事、企管部副经理。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2016年1月至今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、第三届监事会主席。

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3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27%，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。

经公司监事会核查，何金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在新一届监事任职之前，原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施丽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将于2022年5月23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股东推荐，拟提名施丽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。

施丽，女，中国国籍，1969年5月生，无境外居住权。大专学历，工程师，1991年9月至2005年12月在武汉天工特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武汉起重机厂）任技术员、办公室主任；2006年5月至2010年11月在武汉中舟机械

制造有限公司市场部工作；2010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，2013年1月至2019年5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。2019年5月至今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。

上述提名人员施丽持有公司股份12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4%，与公司实控人无关联关系。

经公司监事会核查，施丽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在新一届监事任职之前，原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5月12日